

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发行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
审核问询函的专项核查意见

容诚专字[2022]230Z2034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0322022428008845
报告名称：	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发行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核问询函的专项核查意见
报告文号：	容诚专字[2022]230Z2034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年06月01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5月31日
签字人员：	褚诗炜(340100030131)， 琚晶晶(110100320181)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发行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 审核问询函的专项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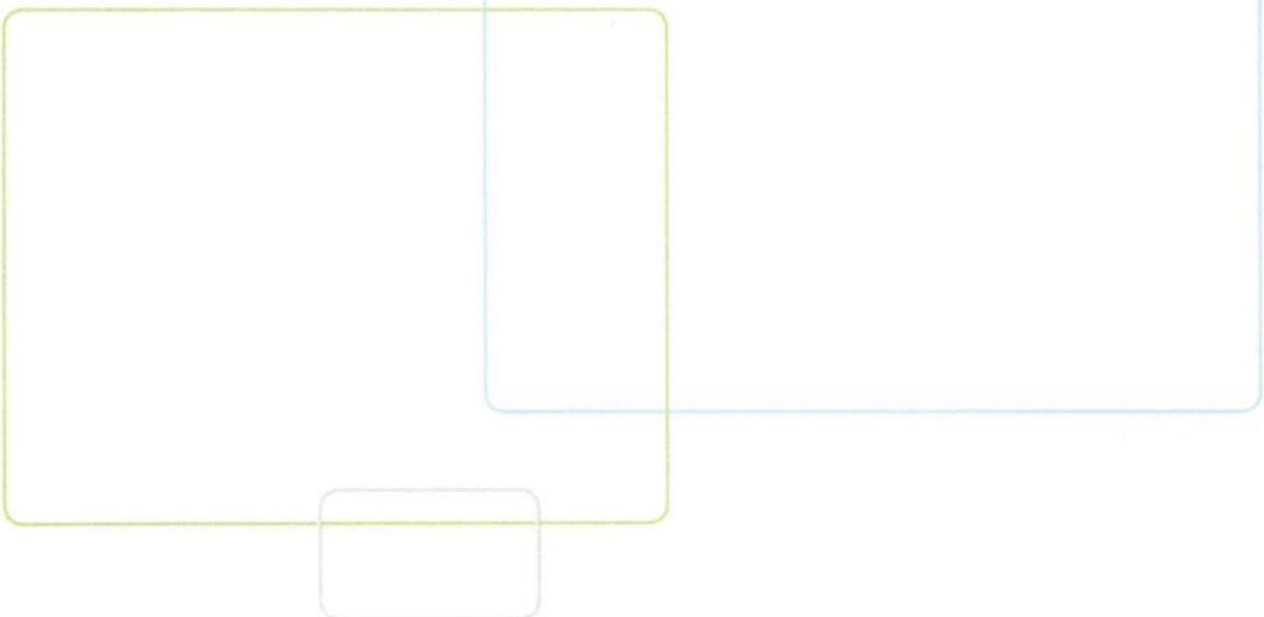
容诚专字[2022]230Z2034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于2022年4月12日下发的《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发行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72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已收悉,根据贵所出具的《审核问询函》要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或“申报会计师”)对问询函中涉及本所的有关问题进行了专项核查。

除另有说明外,本专项核查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中一致。

现就《审核问询函》提出的有关问题向贵所回复如下:



目录

2.关于前次募投.....	3
3.关于补充流动资金.....	11
4.关于融资规模和收益测算.....	21
5.关于财务性投资.....	41
6.关于应收账款.....	48

2. 关于前次募投

根据申报材料：（1）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总额 34,983.34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380.75 万元，占比 23.96%；

（2）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前次募投的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的完工程度为 0.91%；（3）2022 年 2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相关的各项议案，本次募投距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小于 18 个月。

请发行人说明：（1）前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计划及预期进度、项目建设进展及后续建设情况，前次募投的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发生变更，前次募投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所生产产品和技术的差异情况，并说明前次募投与本次募投的时间间隔是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1 的规定；（2）前次募投项目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完工程度较低的原因，并结合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情况，说明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请保荐机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1 的要求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申报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出具前募资金最新使用进度的专项报告。

【回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前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计划及预期进度、项目建设进展及后续建设情况，前次募投的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发生变更，前次募投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所生产产品和技术的差异情况，并说明前次募投与本次募投的时间间隔是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1 的规定

1、前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计划及预期进度、项目建设进展及后续建设情况，前次募投的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发生变更，前次募投项目与本次募

投资项目所生产产品和技术的差异情况

(1) 前次募投资项目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计划及预期进度、项目建设进展及后续建设情况，前次募投的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发生变更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行为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经容诚会计师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30Z0158号《验资报告》，公司于2021年7月17日收到前次募集资金。前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立即按照计划开展项目建设工作。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预计建设期为2年，项目的工程建设周期计划分六个阶段实施完成，预计进度安排如下：

建设周期	第1年				第2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工程设计、招标								
工程施工								
装修阶段								
设备采购								
人员招聘及培训								
设备调试、试产								

注：“Q1”是指项目开始日后的第1-3月，“Q2”是指项目开始日后的第4-6月，“Q3、Q4”以此类推。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本项目已经完成了建设期前两个季度的工作，项目的工程设计、招标已经如期完成，正在进行工程施工，预计将于2023年一季度完成工程施工进入装修阶段，后续公司将按计划继续推进实施本项目。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为14,880.31万元，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额：34,983.34[注]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额：14,880.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额：14,880.31		
				2021年：10,909.79 2022年1-3月：3,970.5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	33,107.31	25,000.00	4,880.42	33,107.31	25,000.00	4,880.42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9,983.34	9,999.89	15,000.00	9,983.34	[注]9,999.89
合计	48,107.31	34,983.34	14,880.31	48,107.31	34,983.34	14,880.31

注 1：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4,983.34 万元，低于前次募投项目计划投资额，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了前次募投项目的实际投入额。

注 2：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9,999.89 万元，支付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 16.55 万元资金来源为存款利息收入。

公司根据调整后的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额和实际建设投入情况，调整了前募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安排，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占比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额
1	建筑工程费	13,849.62	41.83%	13,849.62
2	设备购置费	12,744.82	38.50%	9,370.45
3	安装工程费	828.45	2.50%	—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29.36	2.81%	929.36
5	预备费	850.57	2.57%	850.57
6	铺底流动资金	3,904.49	11.79%	—
	项目总投资	33,107.31	100.00%	25,000.00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1 日和重庆市双全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价为 15,998.00 万元，高于预计的建筑工程费，故公司将预备费 850.57 万元用于支付建筑工程费。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募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已实际使用了 4,880.42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设备购置款、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中的设计、招标等费用和建筑工程进度款。尚未使用的 20,119.58 万元募集资金中，已确定用途的有 12,450.19 万元，系应付重庆市双全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的建筑工程款，公司将在达到付款条件时及时支付。

综上，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募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已使用和已确定用途的募集资金合计为 17,330.61 万元，占该项目计划募集资金使用额的

69.32%。公司前次募投项目正在按照预定计划正常推进，项目进展顺利，不存在变更前募项目的情形。

（2）前次募投项目与本次募投项目所生产产品和技术的差异情况

①前次募投项目技术和产品情况

前次募投项目主要为高端连接器的研发和产业化，旨在依托现有技术和生产工艺扩充企业整体研发能力和生产能力。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年产1,900万套通信连接器，160万套新能源汽车连接器的生产能力，重点面向通信领域完善产能建设，部分补充新能源领域，建设覆盖全制程的生产能力。前次募投项目所生产产品主要为通信连接器及新能源连接器，系公司主要系列产品。

②本次募投项目技术和产品情况

a.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

本项目是公司把握新能源汽车行业普及的时代发展机遇及行业技术变革趋势的必要举措。公司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扩大新能源连接器产品的产能，在满足现有高压连接器增量需求的同时，尤其加大在充换电补能、储能和汽车电子等新兴领域的产能储备，从而能够满足未来快速发展市场需求。

本项目通过购置自动化注塑、组装和仓储设备，有效契合新能源连接器规模化发展的趋势，充分利用现有既有技术积累的基础上，提高生产流程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对应产品的技术与现有技术不存在显著差异。

b.研发中心项目

本项目的作用在于全面提升公司在新能源、通信、轨道交通、防务等领域的科技创新能力，为公司未来开发新产品、拓展新领域提供技术基础。本项目涉及既有技术的进一步研发、提升，亦涉及新领域、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

公司依靠在高压大电流、射频高速等领域的技术积累，充分抓住发展机遇，拟通过在通用底层技术研究、材料技术开发、生产工艺优化及应用领域/产品拓展研发等，全面提升公司在连接器及下游模块的研发创新能力，保障公司在新能源、通信等领域的市场拓展能力，保持公司技术和研发水平的领先性，不断提升

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

发行人本次募资建设项目的目的除扩建产能以满足日益增长的产品市场需求外，亦涉及新领域、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全面提升公司在连接器领域的科技创新能力，不仅专注并深度挖掘新能源汽车领域和通信领域，巩固该市场领域的优势地位和市场份额；同时聚焦和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在轨道交通、防务装备等行业建立相关的技术标准，开发相关产品，夯实并不断优化自身主营业务产品结构。

2、说明前次募投与本次募投的时间间隔是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1 的规定

根据《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1 的规定，“上市公司申请增发、配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议本次证券发行方案的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原则上不得少于 18 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或募集资金投向未发生变更且按计划投入的，可不受上述限制，但相应间隔原则上不得少于 6 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包括首发、增发、配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行为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经容诚会计师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30Z0158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7 日收到前次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在科创板上市交易。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证券发行方案，董事会决议日为 2022 年 3 月 2 日，董事会决议日与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日的时间间隔已超过 6 个月而未满 18 个月。

目前，公司正在按照计划投入，前募项目建设进展顺利，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综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1 的规定。

(二) 前次募投项目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完工程度较低的原因，并结合前

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情况，说明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1、前次募投项目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完工程度较低的原因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行为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经容诚会计师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30Z0158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7 日收到前次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在科创板上市交易。鉴于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较短使得前次募投项目的完工程度较低。

2、结合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情况，说明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募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已使用了 4,880.42 万元、已确定用途的 12,450.19 万元，合计为 17,330.61 万元，占该项目计划募集资金使用额的 69.32%。公司前次募投项目正在按照预定计划正常推进，项目进展顺利，预计将于 2023 年竣工投产。由于下游新能源行业快速发展，公司现有产能和前募新增产能已不能满足市场需求，故公司拟实施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建设“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1) 本次扩产融资的必要性、合理性

公司结合连接器技术迭代演变趋势、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和新兴的应用场景需求等，建设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通过建设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购置先进的智能生产和仓储设备满足公司需求，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产 1,200 万套新能源连接器系统的生产能力。项目实施后，公司能够进一步将核心技术产业化，紧抓下游新能源市场增长机遇，深化与国内外优质客户的伙伴关系，为公司深度参与未来产业变革提供发展动能，助力国家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的目标。

目前，公司新能源领域产能已经趋近于饱和，产能不足的问题将严重影响公司把握市场机遇、提升业务发展速度的能力。然而在新新能源汽车、充换电、储能和汽车电子业务快速发展的环境下，新能源连接器需求量急速膨胀，公司生产能力不足的问题日益严重。因此，公司亟需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以扩大产能，更好地应对市场需求，抓住市场机遇实现快速发展。公司实施本次募投项目具有必要性、合理性。

（2）该项目新建研发大楼、购置设备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①抓住应用场景快速丰富的窗口，促进连接器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

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不仅需要解决产能缺口，还需要为未来在汽车电子系统、换电、快充和储能等各类新的应用场景研发和储备技术。未来随着 5G 通信、云计算等技术在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渗透不断加强，汽车智能化与网联化趋势不断发展融合。目前搭载 L2 级别（部分自动驾驶）功能的车型已经开始大规模推向商用，汽车电子系统的应用范围将进一步扩大，对于连接器等产品的市场需求和性能要求将进一步增加。换电模式作为一种新能源汽车补电模式，通过更换电池，可以快速补电，换电时间与燃油车加油时间相当，大幅缩短补电时间，增加消费者使用便利性，缓解里程焦虑，现已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在补贴退坡的背景下，维持了对换电车辆的补贴金额，将推动换电技术快速发展。目前中国市场的主流纯电动车产品，利用国内较为常见的 60kW 直流快充桩，充至 100% 电量大约需要 1 个小时，而特斯拉已经推出了最大输出功率达到 250kW 的快速充电桩，充电时间大幅缩短约 75%。但是由于功率大幅提升，发热问题带来的安全问题亟待解决。电力储能技术既可以用做应急能源，也可以用于在电网负荷削峰填谷，减轻电网波动，还能和换电系统结合，充分利用光伏、风能等清洁能源，为新能源汽车市场服务。

上述新的应用场景都需要研发设计新型连接器产品，因此瑞可达计划通过“研发中心项目”，加大研发投入，保持在行业里的技术竞争力。

②公司现有研发场地、研发设备等方面已经无法完全满足公司业务拓展需要

目前公司研发场地、空间已呈现不足，部分研发员工主要于租赁场地办公且分散于多个地点办公，管理成本和沟通成本较高，对研发效率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另外，受制于研发场所的场地布置、设备等基础设施条件，在一定程度上对测试环境造成阻碍，影响新产品研发的进度和质量。此外，公司计划进一步扩充研发团队，增加研发人员的数量，相应的研发场地面积与设备需求将随之增加。

近年来，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为进一步提高产品竞争力，公司对新能源、通信、军工等领域连接器研发需求日益增长，公司研发项目数量快速增加，这对

公司研发的硬件条件和研发团队的技术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然而，目前公司在研发和检测设备、人员配置等方面已无法满足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公司亟需通过本次项目的实施，加大研发投入，购置国内外先进的研发检测设备，引进复合型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保证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储备量，同时提升产品生产工艺水平，使公司在同业市场竞争中获得更有利的地位。

③有利于深入产业合作、促进成果转化、培养创新人才

公司与蔚来汽车、长安汽车、上汽集团、宁德时代、玖行能源等新能源领域客户及中兴通讯、爱立信、诺基亚、三星等全球主要通信设备制造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针对客户需求成立项目组，提高了公司产品的研发效率，促进公司推出贴合客户需求、具有市场竞争能力的产品，不断攻克研发过程中的技术瓶颈。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将有助于扩大公司与客户的产业合作机会，促进技术交流，且研发中心建成后，公司的研发条件、研发人员的工作环境将得到较大的改善和提高，能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入公司，加快公司研发成果的产业化进程。研发中心的建设将为公司深入产业合作、构建稳定的高水平研发团队、培养创新人才提供有力条件，从而扩大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领先优势，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综上所述，本项目是公司保持产品技术领先性、加速行业市场拓展和提升行业竞争力的关键支撑，通过新建研发大楼和购置研发设备能够更好地支撑研发团队建设和研发活动开展。本项目建设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二、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过程

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下列核查程序：

- 1、查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招股说明书、前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了解前次募投项目的投资计划及资金使用计划；
- 2、获取前次募投项目对应银行账户的银行流水、合同、付款单等，核查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3、查看了前次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展情况，了解项目后续建设情况；

4、查阅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内部决策文件，分析本次发行股份数量是否符合规定。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正在按计划建设，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改变；

2、发行人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3,240.00 万股（含本数），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00%，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1 之“（一）关于融资规模”的相关规定；

3、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至本次发行方案的董事会决议日之间已超过 6 个月而未满 18 个月，前次募集资金投向未发生变更且按计划投入，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1 之“（二）关于时间间隔”的相关规定。

3.关于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申报材料：（1）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70,000.00 万元，其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21,000.00 万元，占比 30%；（2）根据项目投资概算，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预备费拟使用募集资金 906.51 万元，研发中心项目预备费拟使用募集资金 253.24 万元。

请发行人说明：（1）结合发行人现有货币资金的安排情况及未来的资金缺口，说明本次补流的必要性及规模合理性；（2）结合报告期内各项募投项目的非资本性支出情况，说明本次募投实质上用于补流资金的规模及比例，是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4 的相关规定。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结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4 的相关要求，说明本次补流规模的合理性，并提供对于发行人非资本性支出认定的专项核查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结合发行人现有货币资金的安排情况及未来的资金缺口，说明本次补流的必要性及规模合理性

1、公司现有货币资金的安排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34,032.29 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 9,279.63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中包含前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0,312.70 万元以及票据保证金 2,660.58 万元。

公司现有的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具体用途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①2022 年 3 月末现金资产及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	43,311.92
其中：②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前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312.70
③应付票据敞口	20,036.42
剩余可用于其他用途的资金（①-②-③）	2,962.81

2022 年 3 月末，在综合考虑前次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应付票据的兑付需求情况下，公司可用于其他用途的资金仅有 2,962.81 万元，难以满足公司日益扩大的运营资金需求，有必要实施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公司未来的资金需求情况

经过多年积累，发行人近年来营业收入规模稳步增长，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流动资金需求也快速增长，2021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金需求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应收票据余额	5,142.39	应付票据	13,754.97
应收账款余额	40,629.30	应付账款	35,426.81
应收款项融资余额	11,984.57	合同负债	675.78
预付款项	468.67	应付职工薪酬	1,694.82
其他应收款余额	355.27	应交税费	361.85

存货余额	27,038.94	其他应付款	202.60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85,619.14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52,116.84
流动资金需求			33,502.29

2021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金需求为 33,502.29 万元，未来随着发行人业务发展，流动资金需求缺口将进一步扩大。

(1) 测算方法

公司以 2019 年至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础，在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保持稳定不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各项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负债与销售收入的比例关系等因素，利用销售百分比法测算未来营业收入增长所导致的相关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的变化，预测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

公司未来三年新增流动资金缺口计算公式如下：

新增流动资金缺口=2024 年末流动资金需求额-2021 年末流动资金需求额

流动资金占用额=经营性流动资产金额-经营性流动负债金额

经营性流动资产金额=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

经营性流动负债金额=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90,172.35	61,038.75	50,837.65
营业收入增速	47.73%	20.07%	12.98%

按照 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收入增速的平均值为 26.93%，采取收入百分比法测算（本营业收入预计不视为公司对未来经营业绩的承诺），公司未来三年流动资金需求的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1 年数据	2024 年测算
营业收入	100.00%	90,172.35	184,387.28
应收票据余额	5.70%	5,142.39	10,515.32
应收账款余额	45.06%	40,629.30	83,080.07
应收款项融资余额	13.29%	11,984.57	24,506.44
预付款项	0.52%	468.67	958.35
其他应收款余额	0.39%	355.27	726.46
存货余额	29.99%	27,038.94	55,290.07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94.95%	85,619.14	175,076.72
应付票据	15.25%	13,754.97	28,126.61
应付账款	39.29%	35,426.81	72,441.86
合同负债	0.75%	675.78	1,381.86
应付职工薪酬	1.88%	1,694.82	3,465.63
应交税费	0.40%	361.85	739.93
其他应付款	0.22%	202.60	414.28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57.80%	52,116.84	106,570.16
流动资金需求	37.15%	33,502.29	68,506.55
流动资金新增需求			35,004.26

注：上述营业收入预计不视为公司对未来经营业绩的承诺

根据上述测算，公司在 2024 年末的流动资金占用额将达到 68,506.55 万元，较 2021 年末流动资金新增需求为 35,004.26 万元。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进一步发展、公司的新能源汽车连接器产品布局更加完善，公司的营业收入将持续提高，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会同步增长，现有现金资产无法满足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

综上所述，公司的现有货币资金均已明确用途，在扣除有明确用途的资金后，公司可用于其他用途的资金仅有 2,962.81 万元，难以满足公司日益扩大的运营资金需求；而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逐渐扩大，为了保证日常营运资金的需要，公司未来三年的流动资金需求约为 35,004.26 万元，远大于本次募投补流的 21,000 万元。因此，从公司现有货币资金的安排情况及未来的资金缺口等方面分析，公司实施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具有必要性，规模也小于测算的资金需求，规模合理。

(二) 结合报告期内各项募投项目的非资本性支出情况, 说明本次募投实质上用于补流资金的规模及比例, 是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4 的相关规定

近年来, 公司的募投项目主要包括首次公开发行和本次发行的各项投资项目, 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如下:

1、IPO 的募投项目

公司 IPO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于“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的资金安排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	33,107.31	33,107.31	25,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9,983.34
合计	48,107.31	48,107.31	34,983.34

公司原计划融资 48,107.31 万元, 但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4,983.34 万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调整了两个项目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额。

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的总投资为 33,107.31 万元, 其中建设投资 29,202.82 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 3,904.49 万元。具体资金用途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比例	是否资本性支出
1	建筑工程费	13,849.62	41.83%	是
2	设备购置费	12,744.82	38.50%	是
3	安装工程费	828.45	2.50%	是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29.36	2.81%	是
5	预备费	850.57	2.57%	是
6	铺底流动资金	3,904.49	11.79%	否
	项目总投资	33,107.31	100.00%	

2、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

公司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0,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的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类别	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	工程费用	36,794.10	36,794.10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799.39	1,799.39
	预备费	1,157.80	906.51
	铺底流动资金	4,907.81	—
	小计	44,659.10	39,500.00
研发中心项目	工程费用	8,782.45	8,782.45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64.31	464.31
	预备费	277.40	253.24
	小计	9,524.16	9,5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	21,000.00
合计		75,183.26	70,000.00

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发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中规定：“项目评价中总投资形成的资产可做如下划分：

（1）形成固定资产，构成固定资产原值的费用包括：

- ①工程费用，即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和安装工程费；
- ②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③预备费，可含基本预备费和涨价预备费；
- ④建设期利息。”

因此根据上述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各募投项目按投资类别分类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类别	具体构成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占比	是否资本性支出
工程费用	建筑及装修工程、设备购置、公用工程和室外工程开支	45,576.55	45,576.55	65.11%	是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工程勘探、设计、监理等开支	2,263.70	2,263.70	3.23%	是
预备费	建设期内可能发生的事项导致的建设费用或设备购置费用增加部分	1,435.20	1,159.75	1.66%	是
流动资金	项目铺底流动资金和补充流动资金	25,907.81	21,000.00	30.00%	否
合计		75,183.26	70,000.00	100.00%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预备费。其中，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全部以募集资金投入，80.81%的预备费以募集资金投入，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弥补未来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建设投资额不足情况下的资金缺口。经公开资料查询，有多家通过审核的上市公司在融资过程中将预备费认定为资本性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募投项目	预备费性质	预备费处理
1	601100	恒立液压	恒立墨西哥项目	用于建设投资	作为资本性支出
			线性驱动器项目	用于建设投资	作为资本性支出
			恒立国际研发中心项目	用于建设投资	作为资本性支出
			通用液压泵技改项目	用于建设投资	作为资本性支出
			超大重型油缸项目	用于建设投资	作为资本性支出
2	603305	旭升股份	高性能铝合金汽车零部件项目	用于建设投资	作为资本性支出
			汽车轻量化铝型材精密加工项目	用于建设投资	作为资本性支出
3	603113	金能科技	2×45万吨/年高性能聚丙烯项目	用于建设投资	作为资本性支出
4	600259	广晟有色	8,000t/a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项目	用于建设投资	作为资本性支出
			富远公司年处理 5,000 吨中钷富钨混合稀土矿异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	用于建设投资	作为资本性支出
5	000723	美锦能源	氢燃料电池动力系统及氢燃料商用车零部件生产项目（一期一阶段）	用于建设投资	作为资本性支出
6	600956	新天绿能	唐山 LNG 项目（第一阶段、第二阶段）	用于建设投资	作为资本性支出
			唐山 LNG 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曹妃甸—宝坻段）	用于建设投资	作为资本性支出
			唐山 LNG 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宝坻—永清段）	用于建设投资	作为资本性支出

此外，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募集资金投向预备费的金额为 850.57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1 日和重庆市双全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施工

合同，合同总价为 15,998.00 万元，高于预计的建筑工程费，故公司将预备费 850.57 万元用于支付建筑工程费，亦属于资本性支出。

同时，公司于 2022 年 5 月收到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局出具的《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方案的说明》：“为提升后续公司工程建设效果，并满足目前产业园的整体规划要求，公司需在原有建设方案中增加如下建设项目：将原有地面停车场修改为地下停车场或楼顶停车场；考虑到产业园内的厂区外观及整体形象，设计需采用玻璃幕墙或其他形式，提升整体立面效果。”

因此，本次募投项目需要在原有规划建设方案的基础上，增设地下或楼顶停车场，并新增外立面幕墙建设，亦会导致工程建设支出超过原有预算投资金额，发行人拟使用本次募投项目预备费完成上述工程建设支出，亦系资本性支出。

综上所述，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中，公司认定预备费用作为资本性支出具有合理性。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中，公司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预备费等能够形成固定资产原值的资本性支出合计拟使用募集资金 49,000 万元，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70.00%，而非资本性支出为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30.00%。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下属的苏州中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根据上述报告，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的构成情况及折旧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类别	投资额	可抵扣 增值税	长期资产 原值	折旧摊销估 计	年折旧摊 销额
新能 源 汽 车 关 键 零 部 件 项 目	工程费用	36,794.10	3,665.68	33,128.42		2,386.00
	其中：建筑工 程、室外工程	17,467.60	1,442.28	16,025.32	期限 20 年 残值率 5%	761.20
	设备购 置、公用工程设 备及安装费用	19,326.50	2,223.40	17,103.10	期限 10 年 残值率 5%	1,624.79
	工程建设其他费 用	1,799.39	—	1,799.39		112.49

项目名称	投资类别	投资额	可抵扣 增值税	长期资产 原值	折旧摊销估 计	年折旧摊 销额
	其中：土地购置 费	807.34	—	807.34	期限 50 年 残值率 0	16.15
	其他费用	992.05	—	992.05	期限 10 年 残值率 5%	[注]96.34
	预备费	1,157.80	—	1,157.80	期限 10 年 残值率 5%	109.99
	铺底流动资金	4,907.81	—	—		—
	小计	44,659.10	3,665.68	36,085.61		2,608.48
研发中心项目	工程费用	8,782.45	806.30	7,976.15		483.95
	其中：建筑工 程、室外工程	6,282.56	518.70	5,763.86	期限 20 年 残值率 5%	273.78
	设备购置、 公用工程设备及 安装费用	2,499.89	287.60	2,212.29	期限 10 年 残值率 5%	210.17
	工程建设其他费 用	464.31	—	464.31		30.77
	其中：土地购置 费	198.85	—	198.85	期限 50 年 残值率 0	3.98
	其他费用	265.46	—	265.46	期限 10 年 残值率 5%	[注]26.79
	预备费	277.40	—	277.40	期限 10 年 残值率 5%	26.35
	小计	9,524.16	806.30	8,717.86		541.07
合计	54,183.26	4,471.98	44,803.47		3,149.55	

注：其中购置的办公和生活家具按 5 年期计提折旧。

从上表可以看出，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各项投资按形成的资产情况，分别结转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并按现行会计估计计提折旧摊销，测算项目预期效益。公司募投项目各类别投资的结转核算符合《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的相关规定，各类别投资的资本性支出的认定与结转核算方法相匹配。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中非资本性支出总额为 21,000 万元，未超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 30.00%，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审核问答》第 4 问的相关规定。

二、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过程

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下列核查程序：

1、查阅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测算表，复核了测算金额的准确性和合理性；

2、取得公司货币资金等现金资产的明细表，核查其具体构成情况，了解其未来使用计划；

3、查阅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台账及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并核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访谈了苏州中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相关人员了解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非资本性支出核算情况；

5、查阅了苏州中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并根据《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的相关规定，计算非资本性支出金额；

6、复核计算本次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各项投资的结转核算方式，分析各项投资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计算非资本性支出的金额及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7、取得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局出具的《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方案的说明》。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认为：

1、公司实施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具有必要性，规模合理；

2、公司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预备费等能够形成固定资产原值的资本性支出合计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9,000 万元，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70%，而非资本性支出为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30%，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审核问答》第 4 问的相关规定。

4.关于融资规模和收益测算

4.1 关于融资规模

根据申报材料及公开资料：（1）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0,000.00 万元，其中用于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 39,500.00 万元，研发中心项目 9,5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 万元；（2）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将在公司现有产能基础上新增 1,200 万套新能源汽车连接系统产品的产能；根据 IPO 招股说明书，发行人前次募投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5,000.00 万元，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年产 1,900 万套（折合 5,700 万件）通信连接器，160 万套新能源汽车连接器的生产能力。

请发行人说明：（1）本次募投项目各科目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过程、定价依据及公允性；涉及建筑及装修工程建设的，说明各项工程的建筑面积、单位造价情况；涉及设备购置的，说明购置主要设备的用途及定价依据；（2）本次募投项目预计实现产量与投资总额的匹配关系。

【回复】

发行人说明

（一）本次募投项目各科目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过程、定价依据及公允性；涉及建筑及装修工程建设的，说明各项工程的建筑面积、单位造价情况；涉及设备购置的，说明购置主要设备的用途及定价依据

公司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包括“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其中两个建设类项目的投资额测算说明如下：

1、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

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拟投入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工程费用	36,794.10	82.39%	36,794.10
1.1	建筑及装修工程	17,250.00	38.63%	17,250.00

1.2	设备购置	16,549.00	37.06%	16,549.00
1.3	公用工程	2,777.50	6.22%	2,777.50
1.4	室外工程	217.60	0.49%	217.6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799.39	4.03%	1,799.39
3	预备费	1,157.80	2.59%	906.51
4	铺底流动资金	4,907.81	10.99%	—
	合计	44,659.10	100.00%	39,500.00

其中：

(1) 建筑及装修工程

本项目建筑工程投资主要包括新建两个车间及仓库等，建设面积主要系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场地需求和历史项目经验而确定，建设单价主要系根据市场价格和公司历史采购经验确定。建筑工程投资的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建筑项目	面积 (m ²)	单价 (元/m ²)	建筑工程投资 (万元)
1	1号车间	22,500.00	3,000.00	6,750.00
2	2号车间	22,500.00	3,000.00	6,750.00
3	仓库	15,000.00	2,500.00	3,750.00
	合计	60,000.00		17,250.00

(2) 设备购置费

本项目设备投资主要系购置配套生产设备与仓储设备所产生的支出。生产设备与仓储设备的数量，系基于该项目预计需求而确定；设备的价格，主要参照相同或类似规格/型号设备的市场价格，并结合公司历史采购经验测算得出。本项目购置各类生产加工设备、全自动流水线、智能仓储系统等，共计 112 套/台。具体购置设备如下：

单位：万元/台/套、万元

序号	用途	设备类型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注塑设备	卧式电动注塑机	台	25	88.80	2,220.00
2		注塑自动化供料产线	套	8	30.00	240.00
3		注塑自动化收料产线	套	8	20.00	160.00
4	机器加工设备	慢走丝线切割机床	台	2	82.00	164.00
5		全自动走心机数控车床	台	5	60.00	300.00

6		全自动刀塔数控车床	台	5	60.00	300.00
7		立式加工中心	套	4	195.00	780.00
8		放电加工机	台	2	86.00	172.00
9	线束组件加工设备	电脑裁线剥皮机	台	5	30.00	150.00
10	焊接设备	激光焊接机	台	6	62.00	372.00
11		金属超声波焊接机	台	4	145.00	580.00
12	组装设备	组装自动机	台	21	28.33	595.00
13	流水线体	全自动流水线	套	4	400.00	1,600.00
14		高压线自动产线	套	1	370.00	370.00
15	质检品控	零件全自动筛选机	台	5	18.00	90.00
16		二次元测量仪	台	2	18.00	36.00
17		三坐标测量仪	台	1	120.00	120.00
18	辅助设备	工业空调系统	套	1	2,000.00	2,000.00
19		压缩空气系统	套	2	150.00	300.00
20	仓储设备	智能仓储系统	套	1	6,000.00	6,000.00
合计				112		16,549.00

(3) 公用工程

本项目公用工程包括建筑所需的给排水、供配电、暖通、消防、通信、电梯等配套设备及安装工程支出，其中给排水等投资按建筑面积估算，单价系根据市场价格和公司历史采购经验确定；电梯工程则根据建筑需求的台数对应配置。本项目公用工程投资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类型	面积 (m ²)	单价 (元/m ²)	设备购置额	安装工程费	投资额
1	给排水工程	60,000	85	510.00	51.00	561.00
2	供配电工程	60,000	95	570.00	57.00	627.00
3	暖通工程	60,000	100	600.00	60.00	660.00
4	消防工程	60,000	60	360.00	36.00	396.00
5	通信工程	60,000	60	360.00	36.00	396.00
6	电梯工程	5 台	25 万元	125.00	12.50	137.50
	合计			2,525.00	252.50	2,777.50

(4) 室外工程

本项目室外工程主要为厂区内的道路广场等配套用地建设费用和绿化费用等。室外工程投资额系按照厂区内场地面积和设计用途，结合市场价格和公司历史采购经验确定。本项目室外工程的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建筑项目	面积 (m ²)	单价 (元/m ²)	建筑工程投资 (万元)
1	道路广场等	10,217.81	200.00	204.36
2	绿化场地	1,103.65	120.00	13.24
	合计	11,321.46		217.60

(5)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本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主要包括项目建设的土地使用费、建设单位管理费、单位管理费、前期工作费等,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测算依据
1	土地使用费	807.34	根据占用面积分摊土地使用权购置费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220.51	工程费用*0.6%
3	工程建设监理费	209.61	建筑工程费*1.2%
4	前期工作费	128.78	工程费用*0.4%
5	工程勘察设计费	110.38	工程费用*0.3%
6	工程保险费	110.38	工程费用*0.3%
7	其他费用	212.39	根据工程费用投入测算
	合计	1,799.39	

(6) 预备费

本项目预备费为 1,157.8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在建设期内及竣工验收后可能发生的事项导致的建设费用增加的部分。

预备费以工程费用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之和为基数，计算公式为：预备费=(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

(7) 铺底流动资金

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为 4,907.81 万元，系综合考虑未来项目应收账款、存货、货币资金等经营性流动资产以及应付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负债的情况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等因素的影响而设置，系项目运营早期为保证项目正常运转所必须的流动资金。

2、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中心项目拟投入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工程费用	8,782.45	92.21%	8,782.45
1.1	建筑及装修工程	6,242.40	65.54%	6,242.40
1.2	设备购置	1,804.00	18.94%	1,804.00
1.3	公用工程	695.89	7.31%	695.89
1.4	室外工程	40.16	0.42%	40.16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64.31	4.88%	464.31
3	预备费	277.40	2.91%	253.24
	合计	9,524.16	100.00%	9,500.00

其中：

(1) 建筑及装修工程

本项目建筑及装修工程投资主要包括新建研发大楼及装修等，建设面积主要系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场地需求和历史项目经验而确定，建设单价主要系根据市场价格和公司历史采购经验确定。本项目建筑面积为 13,872.00 m²，单价为 4,500 元/m²，建筑工程投资额为 6,242.40 万元。

(2) 设备购置费

本项目设备投资主要系购置研发设备、检验检测设备所产生的支出。设备的数量系基于该项目预计需求而确定；设备的价格主要参照相同或类似规格/型号设备的市场价格，并结合公司历史采购经验测算得出。具体设备购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套、万元

序号	设备类型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X 射线检测仪	台	2	200.00	400.00
2	产品研发平台	套	1	300.00	300.00
3	插拔力试验机	台	12	16.83	202.00
4	多功能视觉检测仪	台	12	10.50	126.00
5	电子负载仪	台	32	3.60	115.20
6	计算机	台	150	0.60	90.00
7	温度冲击试验箱	台	2	37.00	74.00
8	傅里叶红外光谱仪	台	2	32.00	64.00
9	低气压试验箱	台	2	25.00	50.00
10	气体腐蚀箱	台	2	25.00	50.00
11	直流电源	套	12	3.90	46.80
12	材料性能测试仪	台	2	20.00	40.00
13	淋雨测试仪	台	2	20.00	40.00
14	瞬断测试仪	台	4	9.50	38.00
15	火花直读光谱仪	台	2	16.00	32.00
16	能量色散 X 荧光光谱仪	台	2	14.50	29.00
17	微动摩擦试验机	台	2	10.00	20.00
18	滚筒跌落试验机	台	2	9.50	19.00
19	数据采集仪	台	8	2.30	18.40
20	双层式试验箱	台	8	1.40	11.20
21	防尘试验箱	台	2	5.00	10.00
22	高温试验箱	台	2	3.80	7.60
23	水平垂直燃烧测试仪	台	2	3.50	7.00
24	密封圈回弹测试系统	套	2	3.50	7.00
25	电性能测试仪	台	6	1.13	6.80
合计			275		1,804.00

(3) 公用工程

本项目公用工程包括建筑所需的给排水、供配电、暖通、消防、通信、电梯等配套设备及安装工程支出，其中给排水等投资按建筑面积估算，单价系根据市场价格和公司历史采购经验确定；电梯工程则根据建筑需求的台数对应配置。本项目公用工程投资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类型	面积 (m ²)	单价 (元/m ²)	设备购置额	安装工程费	投资额
1	给排水工程	13,872	90	124.85	12.48	137.33
2	供配电工程	13,872	95	131.78	13.18	144.96
3	暖通工程	13,872	115	159.53	15.95	175.48
4	消防工程	13,872	60	83.23	8.32	91.56
5	通信工程	13,872	60	83.23	8.32	91.56
6	电梯工程	2台	25万元	50.00	5.00	55.00
	合计			632.62	63.26	695.89

(4) 室外工程

本项目室外工程主要为厂区内的道路广场等配套用地建设费用和绿化费用等。室外工程投资额系按照厂区内场地面积和设计用途，结合市场价格和公司历史采购经验确定。本项目室外工程的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建筑项目	面积 (m ²)	单价 (元/m ²)	建筑工程投资 (万元)
1	道路广场等	1,724.35	200.00	34.49
2	绿化场地	473.00	120.00	5.68
	合计	2,197.35		40.16

(5)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本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主要包括项目建设的土地使用费、建设单位管理费、单位管理费、前期工作费等,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测算依据
1	土地使用费	198.85	根据占用面积分摊土地使用权购置费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52.69	工程费用*0.6%
3	工程建设监理费	75.39	建筑工程费*1.2%
4	前期工作费	30.89	工程费用*0.4%
5	工程勘察设计费	26.35	工程费用*0.3%
6	其他费用	80.13	根据工程费用投入测算
	合计	464.31	

(6) 预备费

本项目预备费为 277.4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在建设期内及竣工验收后可能发生的事项导致的建设费用增加的部分。

预备费以工程费用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之和为基数，计算公式为：预备费=（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

（二）本次募投项目预计实现产量与投资总额的匹配关系

近年来连接器行业快速发展，尤其是新能源、通信连接器在下游行业的带动下增速显著。旺盛的市场需求推动从业企业纷纷进行扩产，同业上市公司陆续进行了再融资。现将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前次 IPO 项目、同业上市公司募投项目的投入产出情况比较如下：

公司融资事项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新增产能（万套）		单位投资产能（套/元）
航天电器-2021年非公开发行	特种连接器、特种继电器产业化建设项目	28,450.00	电子元器件	922.05	0.03
中航光电-2021年非公开发行	中航光电（广东）有限公司华南产业基地项目	225,544.87	高速通讯连接器产品	4,919.00	0.18
			数据中心用连接器产品	1,514.00	
			5G 通信用连接器产品	32,807.00	
			新能源相关产品	436.00	
徕木股份-2021年非公开发行	新能源汽车连接器项目	40,000.00	新能源汽车高电流电压连接器	500.00	0.04
			辅助驾驶模块连接器	1,200.00	
瑞可达-2020年IPO项目	高性能精密连接器产业化项目	33,107.31	通信连接器	1,900.00	0.06
			新能源连接器	160.00	
瑞可达-2022年本次发行	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	44,659.10	新能源汽车连接器	1,200.00	0.03

公司本次发行募投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的单位投资产能与航天电器、徕木股份的募投项目相当，但低于中航光电和公司前次 IPO 募投项目。单位投资产能的差异主要因为通信连接器与新能源连接器产品特点不同所致。通信连接器主要为射频连接器、数据连接器等小型连接器，而新能源连接器主要为高压大电

流等强电类连接器，体型大、工艺流程多，单位投资的产能远低于通信连接器。中航光电和公司前次 IPO 的募投项目中通信连接器产能分布为 39,240 万套和 1,900 万套，占比分布为 98.90%和 92.23%，从而使得上述两个项目的单位投资产能相对较高。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的投资规模与预计产能的配比关系符合行业和业务特点。

4.2 关于收益测算

根据申报文件：（1）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测算运营期为 12 年，其中第二年建设完成并进入运营期；预计项目建成当年达产率为 30%，次年为 80%，下一年起为 100%；（2）项目完全达产后可实现年新增销售收入 60,000.00 万元，年新增净利润年均 7,125.23 万元，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5.21%（税后），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7.36 年（含建设期）。

请发行人说明：（1）本次募投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收益测算的具体过程及依据，项目建设各年达产率的测算依据；（2）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相关折旧、摊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请保荐机构按照《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问题 22 的要求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申报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本次募投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收益测算的具体过程及依据，项目建设各年达产率的测算依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形成年 1,200 万套新能源汽车连接器的生产能力，全面提升公司新能源行业的生产及供应力。本项目预计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第 4 年达产，达产年预计新增营业收入 60,000.00 万元，净利润 7,095.01 万元，投资效益较为良好。本次项目的效益测算主要参考了报告期内现有业务的相关数据，并充分考虑了未来的变动预期，本项目的预计效益测算依据及过程如下：

1、产品销售收入测算情况

项目		建设期		投产期			
		1	2	3	4	5	6-12
运营负荷		—	30%	80%	100%	100%	100%
新能源连接器	销售量（万套）	—	360	960	1,200	1,200	1,200
	收入（万元）	—	18,000	48,000	60,000	60,000	60,000
营业收入（万元）		—	18,000	48,000	60,000	60,000	60,000

本次发行募投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建成达产后将新增年产 1,200 万套新能源连接器的生产能力，预计产品销售单价为 50.00 元/套。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的新能源连接器均价分别为 57.84 元/套、48.20 元/套、48.65 元/套和 63.72 元/套，平均销售价格为 54.60 元/套，与本募投项目预计的产品销售价格基本一致。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主要面向未来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重点发展趋势，首先新能源汽车销售规模持续扩大，带动车载高压大电流产品需求同步增长；其次随着新能源汽车存量快速增长，补电网络建设需求日益旺盛，对换电系统（换电站、车载换电模块、备用电池组），充电站（高压直流快速充电座/枪、自动化充电站）等补电产品需求迅速增长；最后新能源汽车因其电气化特点，在自动驾驶、数据网络应用等方面具有先天优势，近年来各大新能源车企均加大了在汽车电子领域的投入，将为公司提供更广阔的市场空间。上述产品的销售价格相对较高，因此公司基于现有产品销售情况和预计的产品结构制定了本项目的预期销售价格，定价具有合理性，符合行业和发行人业务的发展趋势。

2、成本及其他费用测算

本项目成本与费用的估算遵循国家现行会计准则规定的成本和费用核算方法，并参照公司历史财务数据。

公司生产成本与各项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例参考公司历史财务数据，生产成本与各项期间费用支出占收入的比例与公司历史占比情况基本保持一致。在测算时，不考虑本项目发生贷款的情形，因此不估算财务费用。

（1）生产成本

本项目生产成本由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和制造费用组成。生产成本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建设期		投产期			
	1	2	3	4	5	6-12
直接材料	—	11,520.00	30,720.00	38,400.00	38,400.00	38,400.00
直接人工	—	648.00	1,728.00	2,160.00	2,160.00	2,160.00
制造费用	—	2,860.70	5,289.94	5,739.94	5,739.94	5,739.94

其中：折旧和摊销	—	1,304.24	2,608.48	2,608.48	2,608.48	2,608.48
合计	—	15,028.70	37,737.94	46,299.94	46,299.94	46,299.94
毛利率	—	16.51%	21.38%	22.83%	22.83%	22.83%

报告期各期，公司新能源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3.37%、23.08%、25.35%和 26.39%，平均值为 24.55%。本项目达产后毛利率为 22.83%，具有合理性。

（2）销售费用

本项目销售费用由销售人员的工资及福利费、渠道建立等其他市场推广销售费用组成。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整体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4%、2.20%、2.06%和 1.37%，平均为 2.32%，考虑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在为现有业务扩充产能的同时，重点面向换电、充电、汽车电子等新的市场需求，需要进一步加大市场营销投入，因此本项目销售费用按营业收入的 2.50% 计列。

（3）管理费用

本项目管理费用包括管理人员薪酬、办公差旅费等费用开支。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整体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28%、5.08%、3.26%和 2.30%，平均为 4.23%，考虑到本项目重点在扩充产能，管理费用开支相对较低，故本项目管理费用按营业收入的 3.00% 计列。

（4）研发费用

本项目的研发费用主要系与销售业务紧密相关的产品开发支出，考虑到与现有技术研究开发团队相配合，充分发挥共性技术研发的平台化优势，因此本项目研发费用按营业收入的 3.00% 计列。

（5）税金及附加

本项目增值税的进项税、销项税均按 13% 计算，城市建设维护税和教育费附加分别按增值税的 7%、5% 计算，印花税、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均按照相关税法规定计算。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总体情况

本项目预计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第 4 年达产，达产年预计新增营业收入 60,000.00 万元，净利润 7,095.01 万元，投资效益较好，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明细项目	金额	测算依据
1	营业收入	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	60,000.00	产量根据规划产能完全达产计算。
2	生产成本	直接材料	38,400.00	根据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的材料耗用量、材料单价测算。
		直接人工	2,160.00	根据项目新增生产人员数量及当地生产人员薪酬水平估算工资总额。
		制造费用	5,739.94	按以下明细项目加计
		其中：折旧摊销	2,608.48	原值按本次建设投资的原值计算，折旧与摊销年限与公司目前一致。
		燃料及动力	450.00	主要为电费，按新增设备满产耗电量及综合电价测算。
		修理费	881.46	按固定资产的 2.5% 估算。
		其他制造费用	1,800.00	根据公司制造费用结构测算。
		小计	46,299.94	
3	税金及附加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58	按增值税的 7% 测算。
		教育费附加	105.41	按增值税的 5% 测算。
		小计	252.99	
4		销售费用	1,500.00	按营业收入的 2.5% 测算。
5		管理费用	1,800.00	按营业收入的 3% 测算。
6		研发费用	1,800.00	按营业收入的 3% 测算。
7		利润总额	8,347.07	按上述损益项目加计
8		净利润	7,095.01	所得税按高新技术企业 15% 所得税率计算

4、效益测算的谨慎性、合理性

公司基于现有同类业务的经营情况，并结合新能源行业发展趋势测算了本项目的效益情况，保持了与现有同类业务相当的经营效益，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本项目
单价（元/套）	57.84	48.20	48.65	50.00
销售量（万套）	451.01	618.72	1,420.73	1,200.00
销售收入（万元）	26,086.41	29,823.43	69,115.13	60,000.00
毛利率	23.37%	23.08%	25.35%	22.83%
销售净利率[注]	7.78%	11.88%	12.62%	11.83%

注：公司现有业务的销售净利率为合并报表数据。

随着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新能源业务增长态势良好，本项目新增产能将有助于公司提升制造能力，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同时，依托公司在技术、

客户等方面的积累，新产品将重点面向高压连接器、充换电连接器、储能连接器等市场需求旺盛的领域，产品售价将持续保持稳定。近三年，公司新能源业务的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平均为 23.93%，而本项目预测时考虑到原材料、人力成本上升因素，预测毛利率为 22.83%，销售净利率为 11.83%，保持了充分的谨慎性。此外，由于本项目系现有业务的扩产，在客户资源、产品认证、技术研发和管理团队等方面均能共享资源，在达到预期销售的情况下规模效应将显著提升，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水平。

由于近年来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陆续进行了再融资，选取与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的建设目的相近的募投项目比较效益测算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	中航光电	航天电器	徕木股份	瑞可达
项目名称	中航光电（广东）有限公司华南产业基地项目	特种连接器、特种继电器产业化建设项目	新能源汽车连接器项目	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
毛利率	22.04%	33.00%	31.60%	22.83%
销售费用率	3.89%	2.50%	2.00%	2.50%
管理费用率	9.00%	12.00%	5.00%	3.00%
研发费用率	—	—	5.00%	3.00%
销售净利率	6.96%	11.07%	12.34%	11.83%

中航光电的项目投资规模为 225,544.87 万元，产品包括高速通讯连接器产品、数据中心用连接器产品、5G 通信用连接器产品、新能源相关产品，而且还考虑了财务费用，因此该项目的销售净利率相对较低。除此以外，发行人本项目财务测算与同业公司同类项目基本相当。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募投效益测算具备谨慎性、合理性。

5、项目建设各年达产率的测算依据

根据市场需求和建设进度安排，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 年，其中第 2 年为建设运营期，第 2 年生产负荷约为 30.00%，第 3 年生产负荷约为 80.00%，第 4 年及以后年份生产负荷约为 100.00%。本项目的建设进度情况如下：

建设周期	第1年				第2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前期工作								
工程设计、招标								
工程施工								
装修阶段								
设备采购								
人员招聘及培训								
设备安装、调试								
竣工验收								
正式生产								

注：“Q1”是指项目开始日后的第1-3月，“Q2”是指项目开始日后的第4-6月，“Q3、Q4”以此类推。

新建项目竣工投产后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达产期，提升生产人员熟练度、优化现场组织管理，从而将设备的稼动率、产品的良率逐步提升至正常水平，使得项目产量达到设计生产能力。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 18 个月，建成后达产期为 12 个月，达产期内平均达产率为 60.00%。因此本项目各年度的运营负荷情况如下：

项目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12年
	H1	H2	H1	H2	H1	H2		
建设进度	建设期	建设期	建设期	达产期	达产期	满产期	满产期	满产期
达产率	—	—	—	60%	60%	100%	100%	100%
年度运营负荷			30%		80%		100%	100%

公司本项目的达产情况与同业上市公司的可比项目的比较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	中航光电	航天电器	徕木股份	瑞可达
项目名称	中航光电（广东）有限公司华南产业基地项目	特种连接器、特种继电器产业化建设项目	新能源汽车连接器项目	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
达产率	项目开工建设第二年达产 4.45%，第三年达产 66.30%，第四年达产 81.26%，第五年达产 99.97%，第六年及以后达产 100%。	项目开工建设第二年达产 15%，第三年达产 30%，第四年达产 60%，第五年达产 80%，第六年及以后达产 100%。	项目开工建设后第三年达产 25%，第四年达产 75%，第五年及以后达产 100%	项目开工建设后第二年达产 30%，第三年达产 80%，第四年及以后达产 100%

公司本项目的达产率测算情况略快于同行业公司可比项目，主要系公司为本项目做了大量前期准备工作，对设备采购、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和试运转等方面都作好了周密安排，同时将积极利用现有的生产管理团队和经验，加速本项目的达产，争取尽快实现预计效益。

6、项目的内部收益率和投资回收期测算情况

本项目系以现金的收入与现金的支付作为计算的依据，在此基础上核算现金收支情况下的实际净收入。其中，现金收入包括全部的销货收入；现金支出包括建设投资投入、流动资金、经营成本与增值税、销售税金与附加以及企业所得税。本项目的内部收益率为 15.21%（税后），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7.36 年（含建设期），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计算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现金流入	—	20,340.00	54,240.00	67,800.00	67,800.00	67,800.00	67,800.00	67,800.00	67,800.00	67,800.00	67,800.00	93,791.48
1.1	营业收入	—	18,000.00	48,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1.2	销项税额	—	2,340.00	6,240.00	7,800.00	7,800.00	7,800.00	7,800.00	7,800.00	7,800.00	7,800.00	7,800.00	7,800.00
1.3	回收固定资产余值	—	—	—	—	—	—	—	—	—	—	—	9,632.10
1.4	回收流动资金	—	—	—	—	—	—	—	—	—	—	—	16,359.38
2	现金流出	27,825.91	33,979.87	51,160.21	59,367.36	56,921.40	56,921.40	56,921.40	56,921.40	56,921.40	56,921.40	56,921.40	56,921.40
2.1	建设投资	27,825.91	11,925.38	—	—	—	—	—	—	—	—	—	—
2.2	流动资金	—	5,284.88	7,910.35	3,164.14	—	—	—	—	—	—	—	—
2.3	经营成本	—	15,254.46	39,209.46	48,791.46	48,791.46	48,791.46	48,791.46	48,791.46	48,791.46	48,791.46	48,791.46	48,791.46
2.4	进项税额	—	1,515.15	4,040.40	5,050.50	5,050.50	5,050.50	5,050.50	5,050.50	5,050.50	5,050.50	5,050.50	5,050.50
2.5	增值税	—	—	—	2,108.27	2,749.50	2,749.50	2,749.50	2,749.50	2,749.50	2,749.50	2,749.50	2,749.50
2.6	税金及附加	—	—	—	252.99	329.94	329.94	329.94	329.94	329.94	329.94	329.94	329.94
3	所得税前净现金流量	-27,825.91	-13,639.87	3,079.79	8,432.64	10,878.60	10,878.60	10,878.60	10,878.60	10,878.60	10,878.60	10,878.60	36,870.08
4	累计所得税前净现金流量	-27,825.91	-41,465.78	-38,385.99	-29,953.35	-19,074.75	-8,196.14	2,682.46	13,561.06	24,439.67	35,318.27	46,196.87	83,066.96

5	调整所得税		216.20	927.31	1,252.06	1,240.52	1,240.52	1,240.82	1,241.12	1,241.12	1,241.12	1,241.12	1,378.15
6	所得税后净现金流量	-27,825.91	-13,856.07	2,152.48	7,180.58	9,638.08	9,638.08	9,637.78	9,637.48	9,637.48	9,637.48	9,637.48	35,491.93
7	累计所得税后净现金流量	-27,825.91	-41,681.98	-39,529.50	-32,348.92	-22,710.84	-13,072.75	-3,434.97	6,202.51	15,840.00	25,477.48	35,114.96	70,606.90

本项目的内部收益率（税后）系以所得税后净现金流量为基础计算所得；投资回收期（税后）系以累计所得税后净现金流量为基础计算所得。

（二）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相关折旧、摊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将新增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合计36,085.61万元，每年新增折旧、摊销合计2,608.48万元，相关具体测算过程请参见本回复第3题之“一、（二）2、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的相关内容。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18个月，项目开工建设后第二年第7个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相关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并开始计提折旧摊销，在成本-制造费用中核算。

本项目的折旧摊销系固定成本，若产品销售情况不达预期，产能未能充分释放，则会对项目预期效益的实现和公司财务状况造成一定影响。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三、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或实施效果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中披露以下风险提示：

“（四）新增固定资产折旧摊销额对公司未来业绩影响的风险

公司“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建成后，预计新增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账面原值36,085.61万元，每年新增折旧和摊销2,608.48万元。但如果该项目的产品销售不达预期，产能未能充分释放，项目产生的实际收益低于预期，则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将提高固定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不仅会影响募投项目效益的实现，还会提升公司整体的固定成本，加大公司的经营风险。”

二、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过程

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下列核查程序：

1、查阅苏州中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编制的本次募投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复核各项投资金额、效益预测的具体测算依据、测算假设和测算过程；

2、对本募项目与公司自身现有业务以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同类募投项目的效益情况进行对比分析；

3、对募投项目折旧、摊销金额、募投项目利润指标进行测算，复核募投项目折旧、摊销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资产结构的影响；

4、对本募投项目预测的各年达产率设置的测算依据进行复核，并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同类募投项目的达产率设置进行比较分析；

5、对本募投项目的内部收益率和投资回收期的测算过程进行了复核。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认为：

1、本次募投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收益测算、内部收益率和投资回收期的测算依据、过程、结果合理；

2、项目建设各年的达产率设置、测算合理；

3、如募投项目建设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且收入达到预期规模，运营期内项目营业收入能够覆盖折旧、摊销费用，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5.关于财务性投资

根据申报材料及公开资料：（1）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36,958.42 万元；（2）根据发行人年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 1,200 万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9.22 万元。

请发行人说明：（1）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的具体投向，是否构成财务性投资；（2）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的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情况，是否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3）最近一期末，发行人是否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请保荐机构按照《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问题 15 的要求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申报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的具体投向，是否构成财务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具体投向，是否构成财务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具体投向

2021 年 12 月 6 日，瑞可达与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胡兵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瑞可达以现金 1,200.00 万元收购速电科技 45.00% 股权，公司确认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 1,200.00 万元并采用权益法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核算。投资款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支付 500.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17 日支付 700.00 万元，投资款已于 2021 年末支付完毕。2022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1,213.23 万元，较初始投资增加 13.23 万元，主要系 2022 年一季度速电科技实现净利润 29.40 万元，公司按照权益法确认相应的损益变动所致。

（2）投资后速电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占比（%）
1	胡兵	520.00	520.00	52.00
2	瑞可达	450.00	450.00	45.00
3	全祖宣	30.00	30.00	3.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3) 速电科技经营范围

速电科技主要经营光电连接器、传感器、线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及组件、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电池管理系统、柔性电路板、电源模块、电器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新能源技术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动汽车充电桩、充电器、发电机、高低压开关柜的研发、生产、销售。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安装、维修及技术服务；物联网大数据的采集、分析应用；电力工程设计、安装；弱电工程、通讯工程的设计、施工、技术转让；模具生产制造；医疗仪器设备及医疗器械制造与销售；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电工程；智能化安装；电力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建筑机电安装工程；输变电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械设备经营租赁；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投资后与速电科技的合作情况

发行人自投资速电科技以来，充分利用速电科技在新能源充电设备业务的客户、供应链等方面的优势，形成资源共享的新能源充电设备、风电等清洁能源连接器件的产业链，有助于公司加快市场开拓速度，取得更好的经营业绩。此外，速电科技在充电站建设方面具有丰富的工程经验，随着速电科技投入建设电站数量的增加，能够协助发行人加快在补电市场上取得订单，并助力发行人在充电站领域实现全品类产品的供应，进一步巩固发行人的市场竞争地位。

(5) 发行人与速电科技的关联交易情况

①销售及关联采购

2021年12月，公司取得速电科技45%股权，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取得速电科技股权以后与速电科技的交易作为关联交易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在2022年1-3月与速电科技有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成本的比例	占同类型交易的比例	定价方法
关联销售	新能源连接器、模块	106.58	0.29%	0.34%	成本加成定价

关联采购	元器件	0.97	0.01%	0.07%	成本加成定价
------	-----	------	-------	-------	--------

②关联房产租赁

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四川瑞可达出于经营需要，存在向关联方速电科技承租房屋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	承租方	定价方式	租赁面积	2022年1-3月租金
速电科技	四川瑞可达	市场价格	1,300平方米	3.43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承租房屋而支付的租赁费用发生额较低。

根据《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5的规定：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公司对速电科技的投资系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渠道等为目的的产业投资，布局充电桩及便携式充电领域，能与公司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因此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具体投向，是否构成财务性投资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金额为65.80万元，主要系客户杭州益维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和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进行破产重组，分别以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ST众泰 000980.SZ）和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力帆科技 601777.SH）股票抵账所致。

公司客户杭州益维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益维）为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根据2021年11月9日杭州益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重整计划草案，众泰汽车与下属8家进入破产程序的子公司统筹重整。

重组草案约定，每家普通债权人超过10.00万元以上的债权部分，以股票方式清偿，预计每100.00元普通债权可分得约6.16332820股众泰汽车A股股票（若股数出现小数位，则去掉拟分配股票数小数点右侧的数字，并在个位数上加“1”），该部分普通债权的清偿率为80.00%。债权人根据重整计划应受偿的股票自划转至其指定的账户之日起归其所有，

该部分股票的收益或损失与杭州益维无关。债权人自受偿转增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众泰汽车股票。

发行人以对杭州益维应收账款等债权合计 275.53 万元通过债务重组取得众泰汽车 163,656.00 股，取得日为 2021 年 12 月 16 日，取得股票日当日收盘价为 6.56 元/股，股票价值为 1,073,583.36 元，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客户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力帆）为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根据 2020 年 11 月 9 日重庆力帆重整计划草案，每家普通债权人超过 10.00 万元以上的债权部分以转增股票抵偿，每 100.00 元普通债权分得约 6.26174076 股力帆股份 A 股股票（若股数出现小数位，则去掉拟分配股票数小数点右侧的数字，并在个位数上加“1”），股票的抵债价格为 15.97 元/股，该部分债权的清偿比例为 100.00%。

发行人以对重庆力帆 23.97 万元应收账款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力帆科技 8,563.00 股，取得日为 2021 年 11 月 4 日，取得股票日当日收盘价为 6.76 元每股，股票价值为 57,885.88 元，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均为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等债权进行债务重组取得，不构成财务性投资。

（二）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的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情况，是否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为 2022 年 3 月 2 日，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即 2021 年 9 月 2 日至本次发行前，公司不存在也未计划开展类金融投资或金融业务投资、对外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设立集团财务公司等业务；不存在也未计划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公司购买的金融产品风险性较小，期限较短，未计划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不存在新投入的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三）最近一期末，发行人是否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问题 15，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不限于：类金融；

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类金融业务指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以外的机构从事的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账面存在交易性金融资产 9,279.63 万元，为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型理财产品，该等理财产品均按期兑付。截止 2022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持有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表所示：

机构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风险情况	业绩基准
浙商银行	浙商银行永乐 3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90 天型 CB2429	3,024.56	2022/1/7	2022/4/7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较低	3.6%
宁波银行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 3 个月定期开放式理财 22 号	866.67	2022/1/11	2022/4/12	固定收益	低	3.50%
浦发银行	公司稳利 22JG3025 期（3 个月网点专属 B 款）结构型理财	2,013.46	2022/1/12	2022/4/12	保本浮动收益	低	1.40%+0% 或 1.75% 或 1.95%
中国银行	货币利率掉期业务	2,101.28	2022/1/25	2022/5/22	固定收益	低	0.80%
建设银行	货币利率掉期业务	1,273.66	2022/1/26	2022/5/22	固定收益	低	0.80%
合计		9,279.63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是为了提高临时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以现金管理为目的，所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具有持有期限短、收益稳定、风险低的特点。

根据公司与中国银行、建设银行签署的协议和银行出具的说明，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中国银行和建设银行的货币利率掉期业务产品系一种保本保收益的低风险产品。由于公司出口业务以美元等外币结算为主，公司购买该类产品旨在提高外币资金的使用效率。由于该项产品具有本金安全、固定收益的特点，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在浙商银行、宁波银行和浦发银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足额收回本息。

综上所述，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公司未持有财务性投资。

二、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过程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主要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查阅了《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关于财务性投资的相关规定；

2、访谈了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对投资速电科技投资的背景、原因及速电科技的基本情况；

3、查阅了速电科技营业执照、公司章程、财务报表等相关资料；

4、查阅了发行人对速电科技出资的银行转账记录及记账凭证；

5、查阅了众泰汽车、力帆科技的债务重组方案及相关公告，复核发行人债务重组结果；

6、访谈了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了解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的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情况；

7、获取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持有的理财产品的相关协议、购买及赎回的银行流水记录、银行出具的说明等，判断相关投资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系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渠道等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不构成财务性投资；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均为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债务重组取得，不构成财务性投资；

2、发行人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不存在新投入的和拟投入

的财务性投资；

3、发行人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6.关于应收账款

根据申报材料：（1）2018年末至2021年9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分别为23,792.74万元、23,047.82万元、20,246.70万元和31,011.68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9.14%、27.50%、21.07%和22.09%；（2）报告期内，受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影响，公司多家新能源汽车客户出现回款困难的情况，导致公司单项计提了大额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影响了公司的业绩表现。

请发行人说明：（1）截至最近1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的账龄、对应的主要客户及截止目前的回款情况，主要的逾期应收账款的对应客户及回款情况，并结合上述情况说明发行人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2）下游客户出现回款困难对公司业务及本次募投项目开展的具体影响。

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说明

（一）截至最近1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的账龄、对应的主要客户及截止目前的回款情况，主要的逾期应收账款的对应客户及回款情况，并结合上述情况说明发行人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截至最近1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的账龄、对应的主要客户及截止目前的回款情况

（1）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对其他客户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79.74	3.86	1,742.30	88.01	237.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319.92	96.14	2,668.60	5.41	46,651.32
合计	51,299.66	100.00	4,410.90	8.60	46,888.76

2022年3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51,299.66万元，计提坏账准备总额为4,410.90万元，综合计提比例为8.60%。公司针对存在回收困难或已经进入司法程序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单独减值测试，并根据掌握的情况确认坏账准备计提比例。2022年3月31日，公司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为1,979.74万元，占总额的比例为3.86%，占比较低，而且已经计提了1,742.30万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88.01%，账面价值仅为237.44万元，公司已经充分考虑了回收风险，对未来经营的影响较小。

2022年3月31日，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8,371.93	98.08%	2,418.60	5.00%	45,953.33
1至2年	466.65	0.95%	46.67	10.00%	419.98
2至3年	360.04	0.73%	108.01	30.00%	252.03
3至4年	8.00	0.02%	4.00	50.00%	4.00
4至5年	109.86	0.22%	87.89	80.00%	21.98
5年以上	3.44	0.01%	3.44	100.00%	—
合计	49,319.92	100.00%	2,668.60	5.41%	46,651.32

在公司按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中，账龄在1年以内的余额为48,371.93万元，占比为98.08%。反映了公司当前的下游客户回款保持正常，不存在重大款项长期无法收回的情况。

(2) 2022年3月31日，公司的主要应收账款客户及自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4月30日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1年以内	1-2年	坏账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回款情况
1	玖行能源	14,577.24	14,577.24	—	728.86	5.00%	2,988.46
2	蔚来汽车	4,283.28	4,283.02	0.26	214.18	5.00%	681.35
3	长安汽车	3,434.96	3,425.28	9.68	172.23	5.01%	1,103.97
4	比亚迪	2,028.61	2,028.61	—	101.43	5.00%	331.25
5	捷普	1,922.21	1,922.21	—	96.11	5.00%	670.28
合计		26,246.31	26,236.36	9.94	1,312.81	5.00%	5,775.31

注：上表中应收账款按同一控制下合并计算披露，下同。

(1) 玖行能源包括上海玖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贵州玖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 2 家公司；

(2) 蔚来汽车包括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上海蔚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蔚然（南京）储能技术有限公司及蔚然（南京）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

(3) 长安汽车包括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铃耀汽车有限公司、河北长安汽车有限公司、保定长安客车制造有限公司、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及南京长安汽车有限公司等 6 家公司；

(4) 比亚迪包括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和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等 2 家公司；

(5) 捷普包括 Jabil Circuit Sdn Bhd、捷普电子（广州）有限公司、捷普电子（无锡）有限公司及 JABIL LUXEMBOURG MANUFACTURING SàRL 等 4 家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为 26,246.31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51.16%。公司主要应收账款客户的账龄集中在 1 年以内，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了坏账准备。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主要客户的期后回款总额为 5,775.31 万元，回款比例为 22.00%，基本符合公司与客户间的信用政策。

2、主要的逾期应收账款的对应客户及回款情况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主要逾期应收账款的对应客户及其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逾期金额	占总逾期比	回款情况	期后回款占逾期金额的比例
1	玖行能源	14,577.24	5,137.06	45.12%	2,988.46	58.17%
2	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1,010.40	1,010.40	8.88%	—	—
3	中车集团	1,247.30	878.37	7.72%	32.60	3.71%

4	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682.03	682.03	5.99%	—	—
5	银隆新能源	525.97	525.97	4.62%	100.00	19.01%
合计		18,042.94	8,233.83	72.33%	3,121.06	37.91%

注：（1）中车集团包括中车制动系统有限公司、南京中车浦镇城轨车辆有限责任公司、资阳中车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中车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苏州中车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及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等 6 家公司；

（2）银隆新能源包括天津广通汽车有限公司、成都广通汽车有限公司、珠海银隆电器有限公司、天津银隆新能源有限公司、珠海广通汽车有限公司及成都市银隆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6 家公司。

截至最近一期期末，公司主要逾期客户中，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均系新能源领域客户，因行业景气度变化出现付款困难，公司已经对其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其他出现逾期的客户主要因为结算周期和信用期计算时点等原因导致逾期。发行人已根据各家客户的具体情况，采取催收、参与债务重组、诉讼等手段加快收款，而且对于经营状况出现重大问题的客户，发行人已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

3、发行人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2022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79.74	3.86%	1,742.30	39.50%	88.01%	237.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319.92	96.14%	2,668.60	60.50%	5.41%	46,651.32
合计	51,299.66	100.00%	4,410.90	100.00%	8.60%	46,888.76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979.74 万元，占总额的比例为 3.86%，但坏账准备计提额为 1,742.30 万元，占坏账准备总额的比例为 39.50%，且计提比例较高，达到 88.0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是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高的主要原因，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主要

为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结合考虑回收可能性、诉讼进展等因素，该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仅为 237.44 万元，公司的单项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49,319.92 万元，占总额的比例为 96.14%，是公司应收账款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比例分别为 89.80%、91.51%、96.80%和 98.08%，占比不断提高，反映了公司应收账款流转情况不断改善。公司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应收账款回收不存在重大风险。

此外，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对应的主要客户资信情况良好，虽然存在逾期情况，但是具有合理的商业理由，且回款情况较好。发行人以优质的产品品质及快速的服务响应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并与蔚来汽车、上汽集团、长安汽车等知名厂商保持了密切的合作，在行业内获得了较好的声誉，为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账龄	永贵电器	徕木股份	中航光电	得润电子	航天电器	瑞可达
1 年以内	5%	5%	1.61%	3.07%	5%	5%
1-2 年	10%	10%	14.88%	58.11%	10%	10%
2-3 年	30%	25%	65.82%	87.90%	30%	30%
3-4 年	100%	50%	87.73%	96.94%	50%	50%
4-5 年		70%	100.00%	100.00%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00%	100.00%	100%	100%
账龄组合计提率	6.19%	7.31%	4.42%	12.86%	5.37%	5.41%

注：同业可比上市公司为 2021 年年报数据；公司为 2022 年 3 月末数据。

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与航天电器、徕木股份基本相同，在 2-5 年账龄段低于中航光电、得润电子。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 2-5 年账龄段内的应收账款余额仅为 477.90 万元，占账龄组合计提总额的比例为 0.97%，该部分计提比例的差异影响较小。

同业上市公司中,除得润电子因其 1-3 年账龄段内应收账款坏账计提率较高,使得其账龄组合计提率达到 12.86%外,其他 4 家公司平均的计提率为 5.82%,与公司差异较小,反映了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符合行业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基于对应收款项可回收性的会计估计,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较高,客户资信情况良好,公司应收账款整体质量较好,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二) 下游客户出现回款困难对公司业务及本次募投项目开展的具体影响

新能源汽车行业在报告期内经历了快速发展、政策调整、市场洗牌的巨大变化,发行人部分客户因自身经营策略、资金管理模式等原因,在市场洗牌过程中出现了严重的资金困难,甚至经营困难,导致应收账款逾期。发行人在诉讼仍无法收回或双方达成了债务重组时,对该部分客户的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发行人下游客户出现回款困难的业务发生期间主要为 2017 年至 2019 年,目前发行人客户结构已整体进行优化,目前不存在新增大型下游回款困难的客户。

报告期各期,公司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9 年度	2,175.54	315.62	—	2,491.16
2020 年度	2,491.16	720.57	167.49	3,044.24
2021 年度	3,044.24	122.87	1,180.96	1,986.15
2022 年 1-3 月	1,986.15	—	6.40	1,979.74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单项计提主要集中在 2019-2020 年度,对应的业务多发生在 2019 年以前。下游客户在 2019 年度新能源发展的瓶颈期出现经营困难,公司在发现后立即加强催收,并采取司法手段维护自身利益。

2020 年度以来,新能源汽车的技术日益成熟,产品力显著提升,并且在油价上涨的背景下经济性更为突出,从而推动行业快速发展,新能源汽车的产销量迅速攀升。同时,经过 2019 年度的行业洗牌,目前市场上的新能源汽车企业普遍均有较强的实力,上汽集团、长安汽车等传统产业集团和美国 T 公司、蔚来

汽车等造车新势力在市场上都取得了良好的销售业绩，现金流情况较好，对包括公司在内的供应商回款情况稳定，不存在回款困难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比例分别为 89.80%、91.51%、96.80%和 98.08%，占比不断提高，也反映了公司当前的下游客户回款保持正常，不存在重大款项长期无法收回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下游部分新能源客户曾存在阶段性回款困难的情况，但随着市场发展，公司目前客户结构良好，回款保持稳定，不存在下游客户回款困难影响公司业务及本次募投项目开展的情形。

二、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过程

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主要执行了下列核查程序：

- 1、访谈发行人管理层及财务人员，了解发行人信用政策，了解发行人长账龄应收账款的原因及合理性，了解发行人应收账款逾期的认定标准；
- 2、了解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实际回款情况，核查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实际回款情况与约定信用期是否匹配；
- 3、获取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表，核查最近一期末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4、了解发行人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情况，查阅公司与相应客户的涉诉材料，复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准确性；
- 5、获取发行人期后回款情况，核查发行人信用期内回款情况；
- 6、了解发行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结合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核查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能够充分覆盖潜在的坏账损失，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2、公司下游部分新能源客户曾存在阶段性回款困难的情况，但随着市场发展，公司目前客户结构良好，回款保持稳定，不存在下游客户回款困难影响公司业务及本次募投项目开展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容诚专字[2022] 230Z2034 号《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发行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审核问询函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褚诗炜



中国注册会计师: 
琚晶晶



2022年6月1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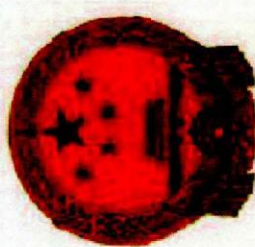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姓名 葛莉珠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3-06-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40103198306051010
 Identity card No.



2021年度检验登记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401000301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8-04-11
 发证日期: 2021 年 11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张晶晶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9-11-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088119891105122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320181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8-03-21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